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07-045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 2007 年 12 月 13 日在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3 号通泰大厦 B 座 11 层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文件于 2007 年 12 月 3 日分别以专人送达和电话通知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公司独立董事许燕生因出差不能参加本次董事会,书面委托独立董事朱裕峰代为参加会议并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为董事会临时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本次会议经过充分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1、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公司参股北京通州商务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出资 1 亿元参股北京通州商务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占其总股本的 18.75%。授权公司经理班子办理相关事宜。

2、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转让北京金融街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北京金融街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经纪公司")51%的股权转让给北京天泰置业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以经纪公司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为基础,按照公司 51%的持股比例定为 670.54 万元。授权公司经理班子办理相关事宜。

3、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公司"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总结报告的议案。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 12 月 15 日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总结报告

2007 年 3 月 9 日以来,中国证监会、北京证监局先后下发《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 号)、《关于北京证监局开展辖区上市公司治理等监管工作的通知》(京证公发 [2007]18 号)(以下简称"治理通知")等文件,要求上市公司高度重视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由董事长作为第一责任人切实推进此项活动;要求上市公司把加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与增强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整体竞争力相结合,认真查找公司治理结构中存在的不足,制订并落实整改措施,注重制度建设,务求实效,并要求上市公司将工作进展和工作中问题及时向监管机关汇报。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本次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认真学习了公司治理有关文件精神及内容,明确了本次专项活动的具体目标、基本原则、总体安排和监管措施,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为中心,以开展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为龙头,不断提高信息披露、包括实施新会计准则下财务报告信息的质量,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内部控制机制,实施有效的公司风险管理,有效防范各类违法违规风险,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为目标,结合上述文件要求公司进行了严格自查,并根据监管机关现场检查建议和自查发现问题进行了改进,现将公司本次专项活动进展情况总结报告如下。

一、公司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总体部署

为指导上市公司有效地开展"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中国证监会于 2007 年 3 月 9 日发布了《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 号),北京证监局分别于 2007 年 4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北京证监局开展辖区上市公司治理等监管工作的通知》(京证公发【2007】18 号),2007 年 6 月 25 日发布了《关于进一步深入开展北京辖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通知》(京证公发【2007】18 号)。收到通知后,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高度重视,进行了认真学习,对"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三个阶段的工作安排进行了总体布置,具体内容如下表所示:

时间	工作内容	工作成果
4-5月	对照自查事项进行自查并分析原因。	自查报告、整改计划
	5月 8 日之前向北京证监局上报实施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计划。	
	5月下旬召开董事会讨论审议公司治理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6-9月	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通过董事会后报监管机构及上网公示。	综合评价、整改建议
10月	根据监管机构的综合评价及整改建议进行整改。整改报告通过董事会后报监管机构及上网公示。	整改报告

二、公司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各阶段工作汇报

按照中国证监会、北京证监局的统一部署,此次专项活动分为三个阶段进行,公司在这三个阶段内做了大量的具体工作,现分别就每一个阶段完成的工作说明如下:

(一)自查阶段

1、自查阶段工作情况

①公司对照公司治理有关规定以及自查事项,认真查找公司治理结构方面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深入分析产生问题的深层次原因。

②按照北京证监局的有关工作要求,公司在 5 月 8 日前上报了本公司专项治理活动的实施计划方案。

③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参加了 5 月 22 日北京证监局举办"北京辖区上市公司公司治理座谈会",学习上级监管部门的会议精神。

④对查找出的问题制订明确的整改措施和整改时间表,形成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并经董事会充分讨论通过后,于 6 月初上报送北京证监局、证券交易所和证监会。

公司治理整改措施实施表

	改进措施	时间安排	责任人
专业委员会设立	进一步完善董事会下设委员会,增设董事会下属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和公司治理委员会,并上报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	2007年 5 月 -8 月	公司专业委员会筹备组、董事长
信息化建设完善	信息化工作分为两个阶段: 第一阶段 - 知识积累阶段 建立房地产企业全生命周期的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实现对公司原有的管理制度、业务流程、作业标准的记录和反映,完成从手工审批向网上审批的过渡; 第二阶段 - 改进提高阶段 结合未来发展的需要,对过去的制度和流程进行补充、修改和完善,并在信息系统中实现,以提高效益,统一信息和共享资源。	2006年 3 月 - 2007 年 12 月	公司经理班子、总经理
内控体系完善	以《深圳证券交易所内部控制指引》为基本要求,参照国际上普遍采用的 COSO 模型,由董事长直接领导,董事会办公室组织,由公司经理班子和总部各个职能部门的经理参加组成内控项目小组。	2006年 7 月 - 2007 年 7 月	公司经理班子、审计部
内控持续完善	内部控制的完善、监管和审计	2007年 7 月后	公司经理班子、审计部
信息披露制度	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修改工作已经列入公司 5 月份工作计划,预计 6 月底前将报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2007年 5 - 6 月	董事会办公室、董事会秘书

⑤公司作为首批披露《自查报告与整改计划》的上市公司,于 6 月 12 日在监管机关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网上公布了《自查报告与整改计划》。

2、自查阶段发现问题

①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规定:公司董事会可以按照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专门委员会。通过自查,公司董事会已设立战略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但尚未建立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应按照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关的规定完善公司董事会及专业委员会治理结构。

②信息化系统的建设和完善有利于公司内部审核流程的标准化和科学化,有利于公司管理和经营效率的提高。通过自查,公司认为公司信息化建设刚刚起步,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还需要进一步加快信息化建设的步伐。

③2007 年 4 月 1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已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的议案。通过自查,公司认为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内部指引》的要求,基本建立了适于公司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公司内控体系仍然需要在实践中逐步完善。

④2007 年以来,伴随《公司法》、《证券法》的重新修订和实施,上市公司面临新的外部监督环境,并对公司信息披露提出更高的要求。证券监管部门陆续出台了一系列新的信息披露要求。为此,公司正在按照近期颁布的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所持本公司股份变动申报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修改完善公司《信息披露制度》。

(二)公众评议阶段

1、公众评议阶段工作情况

①公司于 6 月 20 日召开了由公司副董事长鞠瑾、总经理刘世春和董事会秘书于蓉参加的"公司治理网上交流会",向投资者介绍了公司治理的具体情况,并广泛听取投资者关于公司方面的建议。在近两个小时的交流时间里,投资者共提出了约两百个问题,设计公司治理、公司主营业务发展、规范运作等方面,公司参会领导均认真进行了回答。

②公司设立了专门的电话和网络平台,就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的整改计划和措施及公司治理其他方面征求广大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接受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对各公司的治理情况和整改计划进行分析评议。

③公司于 7 月 4 日—7 月 6 日接受了北京证监局现场检查,公司部分董事、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与监管机关工作人员就公司治理方面进行了交流,公司治理水平得到了监管机关的认可。

2、监管机关与投资者建议

①投资者建议

2007 年 6 月 20 日下午 15:00—17:00 公司在全景网举行了公司治理网上交流会,公司管理层就公司治理现状、完善措施等方面与投资者进行交流。交流会上,投资者对公司的治理现状、经营情况等表现出了极大关注。

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方面,投资者就公司董事会运作、监事会运作、董事会专业委员会设立与运作、独立董事责任与权力履行、经营管理层工作制度及公司绩效评价体系等方面进行了广泛提问。投资者认为公司治理结构完善,保证了公司的正常运转。

在公司规范运作方面,投资者就公司募集资金管理、风险管理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方面进行了提问。公司领导从公司上述制度建立及实际运作情况方面进行了介绍。

在公司经营运作方面,投资者就公司 200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司股权激励、公司土地储备等方面问题进行了提问。公司领导依据公司已披露的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的信息进行了回答。

②监管机关建议和公司回复

2007 年 7 月 4 日至 6 日,公司接受了北京监管局的现场检查,8 月 8 日,公司接到北京监管局的监管意见书,监管建议如下:

'公司应根据发展要求不断补充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应进一步充实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责,合理、科学分工,以使其工作更具针对性,发挥应有作用应积极研究;公司应适时在子公司推行内控制度体系。'

针对监管机关的建议,公司进行了认真答复,答复如下:

对于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建设,公司总部已建立起较为完善的内控体系,公司已经拥有较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但整个内控体系要在实践中逐步完善,并根据实际业务需求及时调整。由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和总部职能型转变的需要,公司已于去年底成立法务部、资产管理部等新设部门。针对监管意见涵盖的资产管理部、法务部等相关部门的内控制度的建立和完善,公司经理班子、审计部和相关业务部门将根据其职能确定、业务进展逐步建立并健全。

对于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设立及责任履行情况,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建立董事会公司治理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以及建立公司治理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关于董事会下设各专业委员会委员构成方案》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对于在子公司推行内控制度体系,公司将根据总部内控体系运行和完善情况,适时地将内控制度体系在各子公司中推行。截至目前,公司已经在各子公司开展了内控制度体系现状实地调研考察,对各子公司的内控制度进行梳理,正在形成相关分析报告。

(三)整改提高阶段

公司针对上述问题,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了认真改进,促进了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

1、进一步完善了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的建设

目前,公司董事会参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已设立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但尚未建立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确保公司的战略方向得到准确的把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检查工作,督促公司财务及内部审计部按照较高的标准运作。

在此基础上,公司董事会正在筹建董事会治理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根据公司内控体系的要求,补充和完善现行审计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的工作职责。2007 年 8 月 5 日,公司四届三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建立董事会公司治理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其工作细则的议案。2007 年 8 月 22 日,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建立董事会公司治理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议案》和《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以及建立公司治理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截至目前,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公司治理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均已建立,根据公司四届三十次董事会决议,各专业委员会的组成人员名单如下:

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名称	专业委员会人员构成	经理班子责任人	公司主要责任部门	董办工作小组成员
公司治理委员会	召集人:王功伟董事长 委 员:曲明光副董事长 鞠瑾副董事长 刘世春董事	刘世春、许群峰	企业发展部	2人
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	召集人:鞠瑾副董事长 委 员:赵伟董事 许燕生独立董事	高靓、许群峰	资产管理部 运营管理部 企业发展部 投资管理部	3人
审计委员会	召集人:朱裕峰独立董事 委 员:杨志国独立董事 张海天董事	李敦嘉、宋和珍	财务部 审计部	2人
风险管理委员会	召集人:曲明光副董事长 委 员:鞠瑾副董事长 张海天董事	高靓、杨扬、吕洪	审计部 法律事务部 安监办	2人
提名委员会	召集人:许燕生独立董事 委 员:王功伟董事长 朱裕峰独立董事	刘世春	人力资源部	2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召集人:杨志国独立董事 委 员:许燕生独立董事赵伟董事	刘世春、杨轩	人力资源部	3人

2、进一步推动了公司的信息化建设工作

2006年下半年,公司聘请了专业咨询公司进行信息化咨询,但是公司的信息化建设刚刚起步,虽然已经在实践中取得了一定成效,但是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还需要进一步加快信息化建设的步伐。

为加强知识积累,提高运作效率,规范业务流程,进而促进精细化管理,公司提出了从房地产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出发,建立"一体化"的管理信息系统的目标,全面启动了信息化建设项目,请相关专业公司为公司定制了信息化系统的整体规划和实施计划,目前已经取得了阶段性成果。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以及整改工作开展以来,公司内部已经推广了网上办公和业务流程管理系统的应用,增加和启动了网上采购平台模块,增设了外地子公司的信息端口,公司本部和外地分支机构已经初步实现了视频和网络办公。下一步公司还将继续推进房地产项目管理、销售管理等方面的应用。

3、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内控体系的建设

公司内控体系的建设工作已严格按照监管机关要求进行完善,2007 年 4 月 1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的议案。目前,公司总部已建立起较为完善的内控体系,公司已经拥有较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但整个内控体系尚需在实践中逐步到位。

内部控制工作一直受到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高度重视,公司开展内控工作的目标不仅仅是符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本质上是要切实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风险管理水平,加强管理层对公司运作的有效控制,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增强投资者的信心。公司董事会积极推进公司内部控制工作的进行,针对现行制度进行了全面梳理,对相关制度进行修正和完善。同时,公司不断加强对投资、采购、成本控制、信息披露及投资者接待等业务环节风险点的控制。2007 年 4 月 1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的议案,截至目前,公司总部已建立起较为完善的内控体系,公司已经拥有较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目前,公司正在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逐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同时,公司将根据总部内控体系运行和完善情况,适时地将内控制度体系在各子公司中推行。截至目前,公司已在各子公司进行了内控制度体系现状实地调研考察,对各子公司的内控制度进行了梳理,正在形成相关分析报告。

4、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修订

2007 年 6 月 19 日,公司四届三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按照中国证监会要求修订《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议案。修订后的《公司信息披露制度》为公司按照监管机关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提供了指导作用。

三、公司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总结陈述

经过此次专项活动,在中国证监会、北京证监局指导下,在公司董事会的高度重视下,公司治理水平得到了较大的提高,公司拥有了较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了更为完善的内部控制机制,并得到较为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这些都为公司战略的最终实现和可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 12 月

股票代码:002024　股票简称:苏宁电器　公告编号:2007-071

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07 年 12 月 7 日(星期五)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2007 年 12 月 14 日上午 10 时整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九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九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全体董事形成以下决议: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一致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 200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的连锁发展战略已在经营管理的各个领域全面开展,SAP 系统的上线和不断优化正在形成一个国际水平的管理平台。随着管理水平的提升,公司成为全球范围的优秀零售企业的战略也在稳步推进。因此,公司希望借助在 SAP 系统审计、财务核算、流程内控等方面具有国际经验的审计机构,进一步提升管理水平,达成战略目标。为此,公司董事会同意改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0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该议案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向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在聘期内为本公司提供的会计审计工作表示感谢。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一致通过了《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通知详见公司 2007-073 号公告。

特此公告。

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 年 12 月 15 日

股票代码:002024　股票简称:苏宁电器　公告编号:2007-072

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07 年 12 月 7 日(星期五)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07 年 12 月 14 日 12: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建颖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全体监事形成以下决议:

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一致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 200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改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07 年度会计审计机构。

特此公告。

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07 年 12 月 15 日

股票代码:002024　证券简称:苏宁电器　公告编号:2007-073

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召开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经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 < 章程 > 的议案》、《关于修改 <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的议案》、《关于修改 < 重大投资与财务决策制度 > 的议案》需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同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关于变更公司 200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需提交公司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鉴于以上情况,公司董事会计划召开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2007 年 12 月 31 日上午 10:00

1、股权登记日:2007 年 12 月 24 日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 17 楼会议室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现场表决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关于变更公司 200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关于修改(重大投资与财务决策制度)的议案》。

注:本次股东大会就上述第 2 项议案作出决议时,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出席人员:

1、截止 2007 年 12 月 24 日(星期一)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律师及保荐机构代表。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07 年 12 月 27 日、28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0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

3、登记地点: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2 楼董秘办(江苏省南京市淮海路 68 号)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董秘办,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淮海路 68 号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邮政编码:210005

传真号码:025-84467008

4、其他事项:

(1)若因特殊原因无法在 12 月 27 日、28 日办理会议登记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可按照上文第 2 点登记方式的要求,凭完整、有效的证明文件在会议现场办理登记;

(2)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会议咨询:公司董秘办(江苏省南京市淮海路 68 号)

联系电话:025-84418888-888122,联系人:韩枫

特此公告。

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 年 12 月 15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某议案或弃权。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公司 200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关于修改《重大投资与财务决策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2007 年　月　日

附注: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0820　证券简称:金城股份　编号:2007—037

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07 年 3 月 19 日下发的证监公司字〔2007〕28?号文《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和辽宁证监局于 2007 年 5 月 16?日下发的辽证监上市字[2007]35 号文《关于进一步做好"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 2007 年 5 月以来开展了一系列专项整改工作,严格对照中国证监会"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事项"逐项自查,并根据监管单位提出的整改建议和投资者、社会公众提出的意见建议认真落实整改责任,切实进行整改。现将治理专项活动及整改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开展治理专项活动情况

1、公司接到中国证监会和辽宁证监局有关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有关通知后,立刻组织学习领会《通知》精神,成立了以董事长为第一责任人的专项治理领导小组,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工作方案,明确了具体工作计划和时间安排。由董事会秘书组织公司证券处等部门的相关人员成立了工作小组,负责专项治理的具体实施。

2、2007 年 6 月,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辽宁证监局有关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要求,对本公司治理现状进行全面自查,认真查找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深入剖析原因,提出整改方案,制定了《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

3、于 2007 年 7 月 18 日董事会五届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2007 年 7 月 21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巨潮网(www.cninfo.com.cn)和报刊进行了披露,并上报辽宁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

4、2007 年 9 月 15 日,公司向辽宁证监局报送了公司治理阶段总结报告,对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进行了阶段性总结。

5、2007 年 9 月 16 日,辽宁证监局对公司的治理情况及治理专项活动的开展情况进行现场检查。

6、2007 年 10 月 31 日,公司收到辽宁证监局辽证监上市字(2007)72 号《关于对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的治理状况综合评价意见》,认为公司在信息披露、股东大会、董事会运作和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方面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但公司要吸取以前信息披露不规范受到通报批评和公开谴责的教训,认真落实信息披露制度,提高公司透明度,规范信息披露工作,使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公司根据辽宁证监局提出的意见进行了进一步整改。

二、治理专项活动存在问题的整改措施?

通过自查,公司也发现一些问题,针对具体问题,公司采取了相应的整改措施,同时严格按辽宁证监局对公司治理情况综合评议要求进行了整改。

1、对公司存在的个别董事和高管人员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问题,公司董事会认为主要是由于公司个别董事、高管对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则学习不够,公司及时给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下发了《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培训材料,使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掌握了相关法律、

法规及规则,同时收缴了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董事的利得,并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在巨潮网(www.cninfo.com.cn)公告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的公告。

2、根据公司内控制度不完善的现状,完善了公司内控管理制度,制定了《独立董事管理制度》、《总经理议事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并于 2007 年 10 月 1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报深圳证券交易所。

3、为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公司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建立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了定期报告的编制、审议、披露程序及重大事件的报告、传递、审核、披露程序和未公开信息的保密制度,建立了完善的保密机制,并要求财务负责人配合董事会秘书做好财务信息披露方面的相关工作,保证其知情权和信息披露建议权得到保障。《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于 2007 年 5 月 28 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于 2007 年 5 月 29 日在在巨潮网(www.cninfo.com.cn)公告。

公司还通过电话、电子信箱认真听取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对公司治理情况的意见,落实整改责任,切实进行整改,提高治理水平。

总之,通过开展治理专项活动,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了有效的制衡机制,提高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今后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等方面规范运作,并不断强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诚信意识,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障广大投资者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使公司生产经营工作持续稳定发展。

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 年 12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0820　证券简称:金城股份　编号:2007—038

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07 年 12 月 14 日在公司招待所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07 年 12 月 10 日以传真及送达的方式交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11 名,实到董事 6 名,董事张丙坤、卢京阳、陆剑斌、吕立、姜鸥、李静出席了会议,董事黄晓誉、姜秋雷、高成军、程春梅、宋彦因事未出席会议,董事姜秋雷、宋彦分别委托董事张丙坤、李静代行表决权。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张丙坤主持。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买锦州市国发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和金城造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的议案》和《关于召开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与锦州市国发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及金城造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协商,公司拟向锦州市国发公司和金纸集团公司购买建筑物、构筑物、土地及与制浆造纸相关的机械设备等资产,其价格以评估结果为依据确定。具体内容见公司同日在巨潮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公告》。

特此公告

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 年 12 月 14 日

证券代码:000820　证券简称:金城股份　编号:2007—039

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交易概述

1. 购买资产交易的基本情况

经与锦州市国发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州市国发公司)及金城造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纸集团公司)协商,公司拟向锦州市国发公司和金纸集团公司购买建筑物、构筑物、土地及与制浆造纸相关的机械设备等资产,其价格以评估结果为依据确定。

购买资产的详细情况公司将于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前召开前 5 日另行公告。

锦州市国发公司、金纸集团公司不是本公司的关联方,此项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

2. 董事会审议购买资产的表决情况

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07 年 12 月 1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1 名,实到董事 6 名,董事黄晓誉、姜秋雷、高成军、程春梅、宋彦因事未出席会议,董事姜秋雷、宋彦分别委托董事张丙坤、李静代行表决权,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张丙坤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买锦州市国发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和金城造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的议案》。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一)锦州市国发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1999 年 4 月 12 日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住所:锦州市洛阳路三段 13-5 号

法定代表人姓名:刘树权

注册资本:1.8 亿元人民币

税务登记证号码:2107021625556

经营范围:国有资产经营;产权或资产调剂

2. 最近一年财务资料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锦州市国发公司资产总额 31,590.50 万元,负债总额 8,634.80 万元,资产负债率 27.3%。2006 年,销售收入 34 万元,利润总额 -167.10 万元,净利润 -167.10 万元。

(二)金城造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 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1996 年 7 月 1 日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住所:辽宁省凌海市金城街

法定代表人姓名:冯春克

注册资本:19040 万元人民币

税务登记证号码:辽国税凌字 210781719626653

经营范围:国有资产经营和管理;机制纸、机制纸浆、造纸机械等。

2. 最近一年财务资料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金纸(集团)公司资产总额 80,251 万元,负债总额 57,117 万元,资产负债率 71%。2006 年,利润总额 -17,300 万元,净利润 -17,300 万元。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 购买资产的名称、类别、权属、所在地

单位:万元

权属	资产名称	数量	原值	净值	所在地
金纸集团公司	机械设备	18台套	334	174	锦州凌海市金城街
	构筑物	5项	242	214	锦州凌海市金城街
	土 地	3宗 120 平方米			锦州凌海市金城街
	建筑物	19项	836	228	锦州凌海市金城街
锦州国发公司	建筑物	11项	1680	1171	锦州凌海市金城街

2、交易标的的评估情况

公司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华财务会计咨询有限公司和锦州天力不动产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评估基准日为 2007 年 11 月 30 日。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情况

1. 交易标的

包括建筑物、构筑物、土地及与制浆造纸相关的机械设备等资产。

2. 交易价格

经双方协商,以评估结果为依据确定交易价格。

五、购买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购买上述资产有利于增强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为公司扩大规模,增强市场竞争力奠定基础。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 年 12 月 14 日

证券代码:000820　证券简称:金城股份　编号:2007—040

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召开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2007 年 12 月 31 日上午 9:00。
2.召开地点:辽宁省凌海市金城街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招待所会议室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5.出席对象:截至 2007 年 12 月 21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邀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名称:
《关于公司购买锦州市国发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和金城造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的议案》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披露情况见 2007 年 12 月 15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3.特别强调事项:无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
2.登记地点:辽宁省凌海市金城街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3.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法人股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人身份证;个人股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个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

四、采用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无)

五、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无)

六、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416—8350566
传　真:0416—8350004
邮政编码:121203
联 系 人:高丽君